

如果两个病娇互相喜欢会发生什么？

今天是我被囚禁的第四十八天。

我越爱他就越疯狂，我只需要顺着他就好，满足他的控制欲，我会成为他的唯一。

因为我们是彼此的猎物……

空气里有股香味，很淡的茉莉花香，并不高级，像是精品店里一百块左右的调调。但巧妙的是，这味道一点都没有劣质香水的厚重，反而很清淡，清淡得我有点惶恐。

毫无疑问，这是女人用的香水。

而顾朗他是不会用香水的，能把味道带到家里来说明他们有过亲密接触。

最起码也有过拥抱。

我咬了咬唇，因为过分的厮磨那里已经血迹斑斑，但是并不觉得疼。

麻木里渗出密密麻麻的痒来，只有渴望。

顾朗揭开了我眼上的白布，突如其来的光线让我不自觉低下了头。

他蹲下来捧住我的脸：「为什么不看我？」

我不看他，他的面容会让我疯狂。

「光太亮了，眼睛会痛。」

「是吗？」他这样说着，啪嗒一声关掉了吊灯，「现在不亮了。」

他吻我的唇，唇舌纠缠间茉莉花香的味道愈发浓重，叫我心绪难安。

不是说只爱我一个吗？

「怎么走神。」

察觉到我的不认真，顾朗放开了我，他捏着我的手腕，锁链松开了一半。

我缩缩脚，把它们藏到白裙子下面，水润的眸子看着他沁出几滴眼泪来。

「我想出去。」

「出去？」咔嚓一声，锁链又扣上了，「见秦枫吗？」

我不说话算是默认，顾朗不出意外地把我摔回了床上，狠狠捏住了我的下巴。

「不准想他，你只可以有我，你只能爱我！」

他撕扯我的白裙子，变得破布一样不堪。而我却看着他疯狂的神情，为之痴迷。

他喜欢白裙子，他会抚过我的脸颊，夸我如同天使一样纯洁。

就是这样，除了我之外不可以在乎别人。

堕天使在引诱信徒前会伪装成最圣洁的天使。

那么，你会是我的信徒吗？

（一）

我与顾朗的第一次见面在 a 市最高级的西餐厅，那时候秦枫是我的追求者。

毫无疑问秦枫会是个满分的恋人。

他面容俊朗，为人谦和，积极向上，靠近时会闻到特属于青年人的荷尔蒙气息，如果要形容就是晒过的柔软的棉被的味道。

陷进去就拔不出来。

但是这样的他，有朋友，有亲人。他热爱这世间万物，所以我不会成为他的唯一。

而顾朗，看见他的第一眼我就知道我们会是同一类人。

孤独的，渴望被爱的人。

纽扣只松开第一颗，袖口则是妥帖地扣好，西装笔挺没有一丝褶皱。头发悉数梳到后面，只有两缕不安分地散在额头，这让他在一丝不苟的同时多了一分懒散。

真奇怪，这两点竟然能在一个人身上巧妙融合。

我对露额头，戴金丝眼镜的男人没有抵抗力，而顾朗恰恰就是这一种。

他有着标准的凤眼，这让他看上去有些阴鸷，浑身都散发着生人勿近的气息。鼻梁高挺，唇色浅淡，不知道放软了姿态，弯了唇角是怎样的神色。

我一时入了神，忽略了秦枫。

但是他并没有生气，反而很紧张地十指交握，不敢看我。

「颜颜，你愿意做我女朋友吗？」

我撇了撇唇，做出不知所措的样子，眼珠子转了一圈才放在他身上。

「对不起啊，学长，我已经有喜欢的人了。」

秦枫一怔，不可思议一样：「怎么会，没见你有过……」

我低下头，做出陷入热恋的模样：「才刚确定的，他已经工作了。」

对面的人神色一点点黯淡下去，最后苦笑祝我幸福。

我便勾唇：「谢谢。」

等秦枫走后我才从位子上站起来，端着红酒朝顾朗走去。

他的目光锁定在笔记本上，似乎除了工作没什么能吸引他的注意力。

我故意把红酒洒在他的身上，然后满怀歉意地用纸巾替他擦拭。

顾朗唇角扬起一个细小的弧度，眼神温和，声音低沉而充满磁性。

「小姐明明坐在那边，为什么会跑这么远把红酒洒在我身上？」

他也在看我！

这个发现让我浑身都忍不住颤抖起来，像是饥渴了许久的沙漠旅人终于看到了甘泉！

「您长得太好看了，忍不住想认识一下，又怕普通的搭讪您会记不住我。」

「那也不至于……」顾朗苦笑一下，「洒我一身红酒吧？」

「本来想泼在旁边的。」我皱起眉头，「失误了。」

「有趣。」他合上笔记本，「还好今天没有会议，不然我可要出大糗了。」

低下头，扮成一个犯了错的委屈女孩。

「对不起，我赔你衣服的话可以要你的微信吗？」

顾朗没说话，良久才盯着我的脸，露出两颗虎牙：「好呀。」

我买不起顾朗穿的西服，但这没关系，我要的是他记住我。

那家奢侈品的店名我甚至都叫不出来，这让我十分懊恼，回去要补补课，不然会显得我过分浅薄。

「怎么了？」

我板正了脸，很认真地告诉他：「对不起顾先生，这里的衣服我买不起。」

他有些惊讶：「你怎么知道我姓顾？」

「在餐厅的时候我听到服务员叫你来着。」我咬重了后三个字的发音，「顾先生。」

「好吧。」他扶着方向盘，漫不经心地问我，「你叫什么？」

「李颜。」

「看在你告诉我名字的份上不要你赔西服了。」他冲我眨眨眼，「我可不是那么小气的人。」

「你家住哪儿，我送你回去。」

「西湖湾。」

路上他貌似不经意地提起：「那个男孩是你男朋友？」

「不，只是一个追求者。」

到了目的地，顾朗倚着车窗打趣：「不请我上去坐坐吗？」

猎人在挑选猎物时总是认真地把不符合要求的悉数踢出去，把最符合心意的留下。

这时候他们总是绅士的，隐藏起自己所有的锋芒，等待着毫无防备心的完美的猎物跳入陷阱。

我掏出手机，对着他现出二维码：「还是算了吧，咱加个好友就成。」

顾朗还是笑：「你这小姑娘。」

「你才多大啊！」我吐吐舌头，「就叫我小姑娘。」

「也不大，二十九。」

没有多聊，他很快就开车消失在我的视野里。

是夜，虫鸣听得人烦躁，我等着顾朗的信息辗转反侧，终于在十点多的时候等来了他的消息。

「你好。」

「干什么啦，也太公式化了吧！」

那头过了快五分钟才又回信。

「抱歉，你有点过分热情。」

「那是因为我还年轻嘛，你老了。」

顾朗发了个省略号，不知道是不是无语的意思。又过了快五分钟才又回复。

「你想去哪里玩？」

这大抵就是试探，我歪着头想，他们大概总是喜欢容易掌控的女孩子。

于是敲下三个字。

「游乐场。」

听说心跳加速的时候会让人误以为你爱着身边的那个人，我想做你的第七根肋骨。

(二)

顾朗比我到的早些。

背头放了下来，柔顺的黑发服帖地贴着耳侧，有调皮的固执翘着，配着他的白衬衫倒有几分嫩气，像刚出校门的学生。

他还戴着那副细框的金丝眼镜，不常见太阳的皮肤有种近乎病态的苍白。

顾朗四处看了看，最后还是挪进了阴凉里。

我买了两个冰淇淋，递过去的时候他有些惊讶，随即摇了摇头。

「太甜。」

「偶尔吃一次，不要紧的，就当我是迟到的赔罪。」

他没说话，看着我就着我的手在冰淇淋上咬了一口。

白奶油沾在他的唇角，顾朗伸出舌尖灵活地一转，那点奶油便进了他的嘴。因着冷，这唇色变得有几分红艳，有几分勾人。唇红齿白，看着是润润的，带着可以想象的灼热温度融化甜腻的奶油。若是落在肌肤上想来会烫得人失了神智。

我垂下眼眸轻笑，把冰淇淋塞进他手中，拿着自己那一份自顾自地走在前头。

然后一只手背在身后，像是等着某人来牵住它一样。

顾朗的脚步声在身后响起，让我意外的是他没有牵着我而是揉了揉我的脑袋，与我并排走在一起。

他拿着冰淇淋，心情很好的样子，朝我歪头笑了一下：「过山车，还是激流勇进？」

「你想玩哪一个？」

「过山车吧，好久没坐过了。」

我来了兴趣：「你上一次来游乐场不会还在上学吧？」

「是。」顾朗咬了下唇，脸色突然变得有些狠厉，「和前女友。」

随后他转头看向我，明明带着笑容却有些阴恻恻的。

「她出轨了。」

目光里有探究也有蔑视，他看我的样子像是在看某种极其弱小的生物，似乎我一动他就能看穿我的全部想法。

「嗯。」我若有所思地点点头，「那她可真是太可惜了，如果时光倒流，她一定会后悔和你这么优秀的人分手。」

我看着顾朗，眼里都是崇拜：「你真的很棒，同龄人中的翘楚啊！」

溜须拍马的效果一向很好，尤其是像顾朗这种在前女友面前被完全否定的偏执症患者，一心一意只有自己的人会让他们快速

陷入脑海编织的美梦里。果不其然，顾朗浑身的阴郁气息散开，他拍拍我的肩：「走吧，带你去坐过山车。」

他是个很绅士的人，给我戴锁链的时候如此，系安全带的时候更是如此。

顾朗会把所有零碎的小物件收拾好，提前放在储物柜里，做好标记。再仔细检查安全措施是否做好，甚至让我看着他的眼睛，从他的淡然里给我传递力量。

「准备好了吗？」

最后他才会坐在我身边准备开始这场刺激的游戏。

所以牵手就成了理所应当的，恐惧会让人不由自主地抓住身边一切可以抓牢的东西。我也就顺理成章在大喊大叫的同时握住了顾朗的手。

他表现得完全不像一个难得坐过山车的人，全程也就头发乱了，却是一声都没叫出来，可见心理素质极佳。

我拍拍胸口，扶住顾朗的手从位子上走下来还有些腿软，走两步就要摔跟头，眼角也挂着吓出来的一点泪花。顾朗看我狼狈，似乎有些幸灾乐祸。他举着矿泉水瓶等我把气喘匀。

「我以为你胆子很大。」

我努努嘴，有些抱怨的意味。

「还以为你胆子小呢！」

接过水，结结实实灌了半瓶，总算缓过神来了，我看着前方疯狂摇摆的大摆锤又有了大胆的想法。于是拽着顾朗的胳膊急急忙忙往前冲，急着排到下一波的队伍里。他脸色如常，看不出半点不耐烦，反而很顺从地跟着我跑起来。

在游乐场疯了一整天才心满意足，此时的我已经能自然地挽上顾朗的胳膊，而他会默认一样由着我赖在他身上。

「饿吗？」

我点点头：「想吃麻辣烫。」

「好。」

他很宠溺地揉我脑袋，动作同样很自然。

我不清楚顾朗的过去，但看他轻车熟路开车进入小吃街的样子我就知道，这地方他跟他前女友一定常来。这个想法在老板娘露出太阳花一样灿烂的笑脸招呼他时得到验证：「哎呀，小顾好久好久没来啦！」

顾朗笑笑，有那么一瞬间好像看到一个腼腆的学生穿着校服带着女朋友在这吸溜麻辣烫。

这是他最好的年纪。

大妈又看我，笑得更欢了：「这是女朋友啊？」

「还不是呢。」

大妈一听更乐了：「那以后是了，我跟你说啊姑娘，小顾可是个好孩子。上学那会儿就天天接送他女朋友上下学……」

话音没落就被顾朗轻声打断：「阿姨，我们饿了。」

「哎哟，都忘了，你们先坐，马上就好！」

看着大妈在后厨忙得热火朝天，我有点想笑。于是托着腮坐在顾朗的对面，盯着他眼珠子一动也不动。可他一看我，我就低头不去看他，让他捉不着。

「怎么了？」

「你对你前女友这么好啊？」

他嗯了一声，不自然地看着墙上的装饰，等着我再开口一样。

我向来不会辜负别人的期望，当即伸手碰碰他的指尖。

「我还没男朋友呢。」

「李小姐，我们才认识两天。」

「时间不是问题，身高不是距离。」

他看着我，很认真的样子。就这么对视了有半分钟，他突然往后仰去，很闲散地摊开手，半阖着眼，漫不经心地敲敲桌子，让我把注意力悉数集中在他身上。

「你还不了解我，短短两天你觉得这种程度就可以交往了吗？」

我并没有因为他的疑问心虚，反而前倾了半个身子，这样就刚好和他平视，让他看到我眼里所有的真诚与笃定。

「那得看你让不让我了解了。」

顾朗愣了一下，很久之后那只漂亮的手才抬起来很轻地弹了我一个脑瓜崩。

「李颜，我希望你是认真的。」

（三）

我成了顾朗的女朋友，就像麻辣烫大妈说的一样，不管多晚多忙他都会按时接送我上下学。

不管他来接我的时候我在做什么，只要看到他就必须飞奔到那辆 7 系前，拉开车门，乖乖坐进去。顾朗才会露出笑脸，揉揉我的脑袋，亲一下额头再转回方向盘，一边开车一边问我课上得怎么样。

一个大学生频频有豪车来接就会平白生出流言蜚语，而且从一开始的看见他就冲上去，过了热恋期的普通女孩子肯定会冷静一点，身旁有朋友，兀然挣脱女孩子的手看上去也会很突兀。更重要的是，我要知道顾朗究竟有多在乎我。

所以当他再一次来接我的时候我拒绝了他。

顾朗歪着头，很不解的样子：「为什么？」

但他毕竟是个绅士，短暂的停顿过后将目光停留在我身侧的女孩身上。随即了然地勾起嘴角，视线重新回到方向盘上。

「和朋友出去玩吗？」

我点点头：「可以吗？」

「当然。」顾朗如是说，打开车门让我和阿宁进去。他还给了我一张金卡，揉揉我的脑袋告诉我玩得开心点，想买什么就买什么。如果回家的时间晚，记得给他打电话，女孩子一个人走夜路不安全。

这是对阿宁说的：「你是颜颜的朋友，自然就是我的朋友，不用觉得麻烦。」

没有丝毫的不悦，掌控欲在他身上，在此时此刻就如同一个笑话。

我皱起眉头，阿宁碰了碰我的胳膊。

「你男朋友还真是……」她苦想了好一会儿，「传说中的霸道总裁啊，改天把他兄弟介绍给我吧！我也好想拥有金卡。」

我把那张卡小心地收进包里，点一下阿宁的额头：「想得美。」

好久没和她逛街，阿宁拉着我一直到夜里十一点半才回去。

送她回家后叫了熟悉的司机送我回了顾朗的住处。

没有灯光，我推开门在黑暗中隐约看见一个人影。

顾朗坐在沙发上，手里的遥控器啪嗒一声，四周就亮了起来。

「在等我？」

他是个极其自律的人，入睡时间一直卡在十点，在一起的这段时间从来没变过。

可能是因为过了入睡的点，顾朗看上去有些疲倦，但这仅仅是熊猫图案情侣睡衣带来的假象，他的眼神依旧犀利，像一只捕食的豹子。

「为什么不让我去接你？」

他逼近我，压迫感使得我不由自主后移，跌坐在沙发里。

顾朗便一手撑在我耳侧，单膝跪在沙发上，将我完全圈住。

「怕吵到你睡觉。」

我小心回答，注意他的神色，观察他有没有生气。

顾朗见状低下头来在我脸颊落下一吻。

「怕什么，我只是担心你。」

他起身，打开手机主界面的软件，将我的行程悉数展现在我眼前。

「先去小吃街溜了一圈，然后去看了电影，看完去吃饭，唱歌，唱完之后又吃了一顿火锅。颜颜真是个吃货。」

似乎注意到我震惊的神情，顾朗神色愈发温柔。

「家里备了消食片，去吃两颗，不然明天要涨肚子，你吃了不少冰的。我去给你准备洗澡水，颜颜要乖乖的哦！」

说罢抽身离去，而我打开手机，关于顾朗的行迹从商业街回家后就再也没动过了。

我不由自主地勾起了嘴角，一想到这个男人在家所有的时间都在观察我的一举一动，并为此抓心挠肝，心心念念，我就激动得浑身颤抖。啊，真是乖孩子，那么再更痴狂地爱我吧！

双双躺下的时候顾朗揽着我的腰，靠在我颈窝处撒娇。

「颜颜的朋友很多吗？」

「算不上很多吧，也就那么几个。」

我转过身，贴着顾朗的脸，彼此呼吸交融。

「阿朗呢，我还没见过阿朗的朋友。」

他亲吻我的脸颊。

「朋友还是伴侣都只有你一个。」

我咯咯笑起来，他戏弄我的耳垂让我止不住地发笑。

「你骗人！」

但是他并不在乎，扣住我的腰不准我乱动。语气充满蛊惑的意味，像极了诱惑亚当和夏娃吃下欲望之果的那条毒蛇。

「那么颜颜呢，会只爱我，只有我吗？」

我勾起唇角，回应他的热情，溺死于虚妄的梦境：「当然。」

（四）

顾朗给我买了条项链。

碎钻在阳光下折射的光芒有些刺眼，让我看不清钻石的本体，只觉得那摧残的多边形平面显出的色彩有几分光怪陆离，看不真切。

他把项链戴在我脖子上后将下巴搁在我肩上，然后对着镜子牵起我的手。

「我要给你最好的，颜颜。」他吻我的唇角，在无形中拉开了我与所有朋友的差距。

阿宁总是艳羡，她摸着我的包发出赞叹：「我去，这可是今年的限量款！」

渐渐地，同我搭话的人就多了起来，什么人都有。

有富家子弟，也有经济不那么宽裕的人。

顾朗会故意在人群中停车，按响喇叭，让我顶着众人的目光在他的浅笑中上车。不仅如此，他还会精心给我挑选礼服，带我参加晚宴，认识和我差不多大的纨绔子弟抑或是大家闺秀。而这其中不乏跟我一个学校的。

他费尽心机把我捧上了社交的中心，而我也不负他的期望，对此表现了极大的兴趣，并且对那些奉承颇为满意。

他总是轻抚我的长发：「颜颜，你真漂亮，我会给你最好的。」

我有些疲倦，想着什么时候是个头，不然我可要演不下去了。

还好，结束的日子来得很快。

我还记得那天我穿的是黑色的抹胸礼裙，到膝盖上面一点。顾朗在我的脚踝系了个铃铛，随着走动会发出动听的清脆声响。

但这并不是什么好举措。

所谓上流社会，有多上流就有多下流，铃铛这种东西是给宠物系的，而不是给人。

他揽着我的腰在人群中穿梭，举着香槟，彬彬有礼。或聊天或谈笑，伯父阿姨叫得得体。

他告诉他们：「这是我的女伴，李颜。」

而不是，这是我女朋友，李颜。

在酒局过半的时候，顾朗接了个电话，公司临时有事，他要离开一会儿。

「玩得开心点。」

他亲吻我的额头，而后匆匆离去。

人群好像变得冷漠了很多，我端着酒杯去找平日里要好的小团体搭讪时她们神色淡淡，不着痕迹地表示我们聊的东西不方便告诉你。

我当时的样子一定很落寞，以至于会有男孩子问我要不要出去玩一玩。

我盯着他的眼睛：「我是顾朗的女伴。」

那人就笑，轻佻而充满讥讽。

「什么女伴啊，换女人玩啊，很正常的。顾总最近总和新招的秘书出去，你还知道吗？」

我不知道，但我一定面色铁青，以至于差点把红酒泼在对面人的脸上。

「请你离开！」

紧接着我便快步离开，坐在花园的木架秋千上。那群女人在我身后的喷泉池边叽叽喳喳，我倒要看看她们会说什么。

「有时候真不知道顾叔叔的儿子有什么毛病，喜欢那个农村来的，就算找情妇也不至于那么跌价啊。你瞅瞅那样，真以为自己是凤凰了，笑得跟菊花精似的。要不是给顾朗面子，我才不想搭理她！」

「就是，你看看她今天上赶着来找我们的样儿，真恶心。一个情妇，还真当自己是阔太太了，到时候，顾老爷子肯定不同意。而且不是听说顾朗和新招的秘书走得很近吗？好像是剑桥毕业的高才生，也不算掉面子。跟人家一比，咱们这 a 大的可就算不上事咯~」

「你可拉倒吧，羡慕的话自己去考啊，我觉得 a 大挺好。让我天天泡书里我能疯！」

「也是，咱就是个混吃等死的二代。诶，对了，我妈最近去云南淘了一批和田玉回来，回头咱们一人做个手镯子！」

「谁淘和田玉去云南啊，那地方不应该淘翡翠吗？阿姨是不是被骗了……」

剩下的我也没心思听，挤出几滴眼泪出了酒会就往家赶。顾朗看到的我一定是楚楚可怜，挂着泪珠哭得上气不接下气的。

我抽抽搭搭哭倒在顾朗怀里，把他的西装揉得皱皱巴巴。

「我只是你的情妇吗？」

顾朗失笑，被呛到一样别过头，捧着我的脑袋，轻声道：「你在想什么呀，你可是我的女朋友。」

我自顾自地说着：「也难怪，你长得好看，又有钱有势。我就一农村来的丫头，配你可不是高攀了嘛，也难怪人家都说我是野鸡想要攀凤凰，不自量力！」

这一次顾朗认真了神色，他正视我的眼睛，满是柔情。

「谁说的，你告诉我，我去教训他！」

「他们都说了！」

「那就让他们都得到教训！」

他的神色过分认真，那份温柔又让人所有的怀疑都土崩瓦解，只想赖在怀里撒娇，把委屈好好倾诉，叫他心疼。

我瘪着嘴：「我以后不要去聚会了！」

「好~」

「你和那个新来的秘书到底什么关系！」

「坏颜颜，这种醋都要吃吗？」他拥着我，哄小孩一样拍拍我的后背，「明天就把她开除，招个男的进来好吧。」

我又哼了一声。

这样一来我在学校那群大佬中短暂地出现后又消失了，并且因为我的阴阳怪气，我成了有钱人的情妇这个消息不胫而走，很多人看我都带了奇怪的眼神。

我知道顾朗的目的达成了，而我也为此装出了闷闷不乐的样子。

顾朗说：「颜颜，你想出国留学吗？去意大利。」

很久以前，当我还是那个穿着堂姐剩下的旧衣服，浑身脏兮兮的小土妞时我想过留学。想过总有一天要把所有欺负我的人踩在脚底，但是现在我只想有一个人把我捧在手心。

但是顾朗这么问了，我总要给他面子，于是我点点头：「想。」

「那颜颜可得好好学习。」

为着这个借口，顾朗揽着我的腰，在阿宁来找我出去逛街的时候平淡而不可拒绝地回绝了她。

「颜颜明年要出国留学，作为她的朋友，我希望你不要耽误她。」

阿宁满脸的难以置信，转而看向我：「颜颜，你认真的？」

她把我拉到一边：「你们的阶级差距太大了，你知道学校的人现在都在传什么吗？都说你给人做小三！」

「可我明明就是正室啊！」

「嘴长在别人身上，你怎么管得了。况且现在谁找你都不让，除了上课就是跟他在一起，你当心遇上变态！」

「怎么会呢！」我转身看了眼顾朗，他倚着门，一脸的云淡风轻，似乎是笃定我不会出去。

我也确实拒绝了阿宁。

「出国是个很好的机会，我想为自己拼一把，不想虚度了年华。」

关系就这样一点点淡了下来，到这一刻我在学校的存在感，以及人际关系彻底降到约等于零。

顾朗很开心。

「没关系的颜颜，你只要有我就够了。」

（五）

我接到了顾朗前女友的电话。

那个在他学生时代留着长发，坐在他自行车后座的女生。

照片里的女孩子眼眸明亮，笑起来露出的虎牙与两个浅浅的酒窝会让人不由自主被吸引了视线。

真让人羡慕，那个时候的顾朗一定是全心全意爱着她的。

我叹了口气，把我和顾朗的照片放进最上面的抽屉。而他们的，压在最后一层。

而就在此时我接到了她的电话。

急促的呼吸声，恐惧如同蔓延的深水将她深深浸透。

喉咙紧涩，甚至无法好好说话，她一定很害怕。

「你是李颜吗？」

「嗯，你是？」

电话那头的音量骤然拔高：「离开顾朗！他是个变态！一定要离开他！」

「什么啊？你到底是谁？」

重重的深呼吸，那人在努力地调整自己。

「我是顾朗的前女友，你一定要记住我的话，他是个变态！必须离开他！」

我还没来得及开口，手机就被顾朗夺走了，他扬起眉，笑容里透露着残忍。那种忍耐了多年终于看到想要报复的人，或者说想要得到的人，才会露出的充满掠夺性的目光。

「云蔚，你回来了吗？」

冉云蔚发出了尖叫，尖细刺耳，透过手机都能让我起一身鸡皮疙瘩。

她说：「滚啊！你是疯子！变态！我绝对不要看见你！」哭泣声夹杂着嘶吼，听上去有种困兽的绝望。

我拿回手机按下了挂断键，顾朗看向我，湿漉漉的头发，水珠顺着他纤长的睫毛落在睡衣的衣襟上，隔着那层水雾，他看着我露出警告的神色。

这让我很不爽，因为那个女人，他对我生气了。

我冷着脸，很快眼泪就从眼眶里一滴接着一滴。可是我不看他，我只别过脸，倔强地用手背拂去泪水，动作粗暴，脸颊上尽是红痕。

顾朗有些意外，他捉住我的手，有几分焦急。

「颜颜！」

我这时才看他，对着那双浅棕色的瞳孔。

「嘴上说喜欢，其实还是忘不了前女友！」

「别这样颜颜。」他抱住我，「你知道的，我喜欢乖孩子。」

「我不乖吗！」我挣脱他的怀抱，「我为了你可以整天待在家里，除了上学哪里都不去，放弃社交，放弃朋友，一心一意只有你！可你呢，把前女友的照片收得好好的，隔一段时间就翻一翻，你是不是以为我不知道！我受够了！顾朗！我不会什么都听你的了，我要像从前那样生活，我不要住在这里了！」

陷入迷途的信徒需要适当指引，当你奔向新主时应当忘记你的旧神。

就是这样顾朗，你要恍然大悟，你要意识到自己的错误。

现如今是谁在陪伴你，是谁成了你的光，谁该成为你的挚爱。

而抛弃你的那位，已经不需要再投入感情了，该抓住的是现在。

顾朗再次抱住了我，这一回我没推开他，而是埋在他的胸口。

「你不要想着她了。」

「对不起颜颜，是我不对，从现在开始我的世界只有你。」

在他看不见的角落，我勾起了嘴角。

但是还不够，我还要切断我与外界最后的联络。

春节将近，我带着顾朗回了趟老家。

我很讨厌这个名为家的地方。

小时候我总是背着弟弟在田野里割猪草，一筐又一筐。长满刺的野草会把我的小腿勾出一道又一道的血痕，又疼又痒，渗出细小的血珠。

可是母亲看不见，她只会爱怜地摸着弟弟的头，喂他米粥，喂他所有可以得到的好吃的东西。

我站在旁边看着，盯着我的脚趾。

它们拱出了鞋头，在不安地动来动去。

那个时候父亲总喜欢打我，拽着我的头发去撞墙。抑或是耳光，一个接着一个，让我头晕目眩，等他打完了，我还要趁着天色未暗赶紧去写作业。

而这不过是因为我的猪草割少了，或者在他们回来之前没有做好晚饭。

这个山村太贫穷，对女孩子也太不公。

但我仍旧期盼得到爱。

一开始是讨好，我对着父母笑，弟弟笑，同学笑。即便他们打我，骂我，我也会毫不吝啬给予他们一切我可以给予的。

只要对我有一点点好就可以。

可我没有换回爱，他们变本加厉，将我贬低到尘埃里。弟弟会揪着我的头发骂我贱人不要脸，就知道对别人摇尾乞怜。

那是我第一次打他，一个巴掌打得他动也不动。

父母都不在家，我把他关在猪圈里，看着他被猪拱来拱去，哇哇大哭。大喊着姐，我错了，救救我！

快感在体内横冲直撞，我蹲在地上笑得直不起腰。

因着喂猪的是我，它们看见我是很听话的，我拍拍手，它们就乖乖地站到食槽旁等吃食。

我把弟弟捞出来，他没受什么伤，只是害怕极了，以及黏在身上的猪粪熏得他一直干呕。

我没有放过他，而是把他关进了厨房，拿着瓦片一下一下轻轻地刮他的小腿。这样，出来的伤口就像是摔跤一样，完全看不出是人为。

弟弟缩瑟着肩膀，躲在柴火堆里。

我摸着他的脑袋，轻声细语。

「你会怪姐姐吗？以后会尊敬姐姐吗？姐姐不喜欢那些话，可以不要说了吗？」

瓦片上已经血迹斑斑，我看着弟弟疼得直哆嗦，也觉得自己残忍，心里密密麻麻地疼。我是爱他的呀，可是他不听话，不听话的孩子就是要接受惩罚才行。等他知道自己错了，才会敬爱姐姐不是吗？

「会告诉爸爸妈妈吗？」

「不，不会，我什么都不会说的！」

在得到肯定的回答后我放下瓦片，打来热水给他悉心梳洗。

等他干干净净，我的弟弟生平第一次与我分享母亲给他买的饼干。

你看，果然得到了惩罚的孩子才会知道爱。

「你要乖乖听话啊，姐姐真的是很爱你的。」

但是我也很讨厌他，他的爱太刻意太假装，一点真心也没有。

我需要换个环境，我要一个真正把我视为第一的人，一个同类。

所以我给父母许下承诺，当我考上大学我会给他们带来巨大的财富，一个他们想也不敢想的金龟婿。

而顾朗已经将我要留学这个谎言散播，那么在这里也让我的父母知道知道吧。毕竟这样谁都不会疑惑我的行踪了。

你看，我可是为你铺好了所有的路啊，顾朗。

你想要禁锢的灵魂，正在期待她的命运。

我弟见到我的第一眼吓得扔了手里喂鸡的簸箕，但是很快他又镇定下来，走到我跟前乖巧而腼腆。

「姐，你回来啦，怎么不说一声，我去接你。这位是，你男朋友吗？」

「嗯，叫哥。」

他便仰着头喊顾朗哥，谄媚的样子不知道是对我还是顾朗。然后接过我手里的行李，招呼我们进去做。

「爸妈在街上买年货呢，你们先坐，我给你倒茶。」

家里还是多年前盖的平房，水泥地返潮，深一块浅一块，水腥气混在空气里，顾朗不着痕迹地皱眉。在看向我的那一刻又舒展开来，我知道他有洁癖，特地把凳子来回擦了个干净。只是他坐下来，手习惯性地放在桌上时立刻收了回来。

我食指一捻，指尖粘腻，糊上浅浅一层油脂。

弟弟捧了杯子，家里仅有的两个玻璃杯，多年的使用让它们变得发黄且混浊。里头的茶水放了白糖，看上去更是厚重。与他平日里喝的茶叶天差地别。

弟弟拘谨地站着，家里没有茶叶，招待客人用糖水已经很奢侈了。

他搅动着衣摆，像多年前我面对父亲的场景。不安而恐惧，看向对方的眼神不自觉带着讨好与胆怯，就如同他现在看我的样子。

顾朗没动，他不会喝这样的水。可能是为了缓解尴尬，他从口袋里掏出一个厚厚的红包塞到了弟弟手里。

我在他脸上看到了久违的高兴，真心实意的那种，但他收敛得很快。那股欣喜被他压在心底，转而挂上得体的笑。

「谢谢哥。」他开始拍起马屁来，「我一看哥就知道跟我们不是一个档次的，长得好看就算了，出手还阔绰，姐姐真是好福气。哥，喝茶，我们这里的习俗，过年一杯甜茶，来年的日子是要甜甜蜜蜜的！」

顾朗似乎来了兴趣，从面向我转到面向弟弟。

「甜甜蜜蜜，和谁？」

「当然是我姐啊！你们一定会白头到老，儿孙满堂的！」

我对面的这个男人很满意，满意到不在乎油乎乎的桌子。交叉着十指放在桌上，看看我又看看那两杯甜水。

「那就必须得喝了。」

他的食指敲了敲桌子，垂下眼睑把犹豫隐藏在眼底，端起杯子一饮而尽，甚至意犹未尽地咂咂嘴。

「好甜。」

我笑笑，挑起眉毛。顾朗看我，以为我觉得他嫌弃，还特地强调：「真的很甜。」

我当然知道很甜，从小我强迫我弟给我冲甜水，那糖从来都是管够的。

约莫十点半，我爸妈从集上回来了。

一年不见还是老样子，抠抠搜搜，走一步骂一步，把老板的祖宗十八代通通问候了个遍。厚厚的嘴唇一张一合，唾沫星子横飞。那张脸也不曾好好打理，又黑又黄。与枯草般覆盖在头皮上的头发倒是挺相称。

顾朗没有露出意外的神色，他牵住我的手，轻轻捏了捏。

「颜颜，我会带你离开这里。以后的日子会很好。」

我挤出眼泪来，朝他苦笑。

他搂住了我的腰，好像已经完全掌控了我。

一个家境贫寒的女孩子未免太好控制了点，尤其是这样的父母，她不会想要回来的。

他一定这样以为吧，已经没有了朋友，再迷惑了父母，我就是孤身一人了。

顾朗站起身来，一米八几的身高带来了极大的压迫感。我的父母似乎吓了一跳，骂骂咧咧起来。

「你个××是谁啊，谁让你在我家的。」

我赶紧从顾朗身后跑出来。

「爸！妈！这是我男朋友！」

「叔叔阿姨好。」

这一回他两才闭嘴，仔细打量起顾朗来。

这个男人，在 a 市可从来没人敢这么看他，用一种在集市上挑猪肉的眼神，就差扯着领带捏着脸翻来覆去地看了。

但顾朗毕竟是一个商人，遇见什么人说什么话干什么事他心里门清，不然也做不到现在的位子。

他拿出烟来，殷勤地给我爸点上。

这个老烟鬼平时抽的都是三块钱一包的黄鹤楼，遇上好烟深闷一口，快活得他眯起了眼。

「好！你这娃不错，屋里走！」

「别啊，我可是给叔叔阿姨都带了礼物的，都在车里呢！」

他这样说着从后备厢拎出十来个箱子，烟酒，保养品都有。除了这个，还有一对翡翠镯子，哄得我妈笑得找不着眼睛，而给我爸的则是一条大金项链。

母亲拉着我的手，喜不自胜。

「妮儿出息啊，找了个好女婿啊！以后嫁出去了不要忘了你爸你妈，还有你弟弟！还指望你回来盖房子给你弟娶媳妇呢！」

我嘴上答应，笑咪咪的：「妈，你放心好了！」

只是回不回来就是另说了，怕是你下辈子都看不见我了。

天色渐晚，我以顾朗工作忙为由连夜回了 a 市。虽说他是演技派，心思深沉，但待久了我怕自己先憋不住，还是走的好。

车开在高速公路上，大半夜的也看不见几辆车，顾朗便和我聊天。

「颜颜以前一定过得很苦吧。」

我没说话，倚着车窗流眼泪，顾朗伸手来摸我的头。

「没关系，以后有我，谁都不能再欺负你。」

一切都好像按着我的想法发展，我只需要顺着顾朗就好，满足他的控制欲，我会成为他的唯一。

我待在这栋别墅里，乖乖地等他回来，等他做饭，等他临走前在我额头的一吻，等他入睡前亲密的索取。

偶尔他也会带我出去转转，却从来不让我离开他的视线。

顾朗会皱眉：「颜颜，有时候我真想拿根链子把你拴在身边，怎么总是乱跑呢。」

他凑过来，舔掉我嘴角的冰淇淋。

「好甜。」

如果冉云蔚没有出现的话日子也还算舒坦，好吃好喝，得到特许还可以出去溜达溜达。

那是六月份极其闷热的一天，估摸着要下雨。顾朗上班前叮嘱我一定要在家乖乖等他回来，如果乱跑会有惩罚。

他每次出门都这么说，带着不安和惶恐，害怕自己的宝贝偷偷离开。似乎只是想一想就要让他疯掉。

我只能安慰他：「绝对不会哦！」

再然后，冉云蔚就出现了。

她穿着最简单的衬衫牛仔裤，梳着高马尾。小心地站在门外往屋里探头。

「他不在家吗？」

「找顾朗吗？不在，你是冉云蔚？」

「嗯！」冉云蔚点点头，拉起我的手就往外头跑。出了大门就有出租车在等着。她把我塞进出租车，逃一样关上车门，让司机师傅赶紧走。

「李颜是吗？」她有些气喘，说不上是因为恐惧还是什么。

「你一定要离那个变态远一点。」

手机上显示顾朗离开了公司在往家赶，却在到家后就没再移动过。

冉云蔚拉着我，上气不接下气：「李颜你别傻，顾朗他真的有病啊！」

我是在大雨倾盆的时候回去的，离开了冉云蔚的视线赶紧跑了回来。结果还是在半路就下了雨，淋得我狼狈极了。站在门口，脚下很快就汇聚了一个小水滩。冷气又冻得我直打哆嗦。

顾朗整个人陷在沙发里，没开灯，一脸阴鸷。见到我才咧了下嘴角，冲我招招手。我走过去，他揽着我在沙发上坐下，捧着我的脸，像哭又像笑，更多的是不可置信。

「我想着要是你不回来，我就把你找回来锁在房子里，要是你回来了，这事就翻篇。可是现在，颜颜，我改主意了。」

「咔嚓」一声，一条银色的锁链扣在了我的手腕上。

n class="fw-op ">「你绝对不会再离开我了，颜颜。」

他抱住我，亲吻我湿润的眼睑。

「我真没想到，你还会回来，颜颜。」

(六)

我也没想到，你会把我锁起来。

那根银色的链子，并不粗，做工精致，可能是出于顾朗的恶趣味，还刻着蛮多复杂的花纹。

「这是特意为你做的，颜颜。」

我就知道，这才符合他的性格。我甚至能想象到他在定做这根锁链时激动的样子。

因为，我也想把他锁起来。但此刻我不过是睁着眼做出震惊到动不了的模样来，以方便他锁住我。他把链子的另一头扣在了床脚。

「真好看啊颜颜。」顾朗吻我，拇指擦过下唇，蛊惑而不失威胁，「乖颜颜，是谁带你出去的呢？」

「回答我。」

我讨厌命令的口吻，这不该出现在亲密无间的恋人身上。但是我不能告诉他是冉云蔚，旧情复燃这种东西可太讨厌了。

「秦枫。」

我抖着唇，低头不看他，好像很害怕一样。

顾朗果然很生气，拽着我的手腕往床上一扔，随即重重地覆上来撕扯我的唇瓣，咬的血迹斑斑。

餍足过后他为我换上了白裙子，布条覆盖住眼睛，世界顿时漆黑一片。而后他捉住我的手腕，嘴唇抵着脉搏感受生命的流动。

「真漂亮啊，颜颜像个天使。」

我猜他对天使，这个传说中被赋予纯洁印象的名词有种特定的感情。比如说他渴望的是一个近乎无瑕的灵魂，不存在任何污垢，所以被称为天使。

在我之前，那个被锁起来，承担这个意象的女孩是冉云蔚吧。我抿了抿唇，想到他们之间也曾有过亲密就不禁反胃。

「在想什么呢颜颜。」

这个男人掐住了我的脖子，并且小幅度地收紧。

「如果再不认真会有惩罚哦。」

他比我想的疯一点，但这点疯又有点不够看。因为我在这里并没有做出反抗的动作来，那么他的行为充其量就是在吓唬我，不会真的下狠手。他是个有分寸的人，即便真到了那个份上，也不会做出葬送自己的行为。

那么我该怎么办呢，当然是在他收紧双手的同时哭泣，向他保证绝对的忠诚，让那颗多疑的心平静下来。

「我会乖乖听话的，顾朗放开我好不好。」

「不好。」他回答我的语气有些过分认真，「颜颜你太让我惊喜了，我以为你会和她一样，离开了就再也不会回来。颜颜，你不会不要我的对不对？」

不会，我会永远爱你，只要你给我绝对的忠诚。

顾朗松开的手再次收紧，他在逼着我说出答案。那么如你所愿，我从牙缝里挤出个好字来，顾朗才放开掐在我脖子上的双手，转而抱住了我。

他的语气里充满了得意，以及那份孩子一样的满足：「我就知道颜颜最好了。」

我垂着手，一副顺从的模样。

今天是我被囚禁的第四十七天，顾朗回来的时候我闻到了茉莉花香。

令人生厌。

真想开口问问他，但他表现得太多好，让我找不到错处来，甚至有种是他自己喷了茉莉花香水的错觉。毕竟，如果是偷腥可逃不过我的眼睛。

那么会是哪只狐狸在勾引我的信徒呢？

「啊~颜颜张嘴，香不香？」

今天做的是鱼，红烧前用油炸一下就会外酥里嫩。不得不说，顾朗的厨艺很好。

第四十八天，我又闻到了那股茉莉花香，烦躁。

他扯下我的眼罩，我有点心不在焉，顾朗又一次掐住了我的脖子，他总是觉得我在想着秦枫，说到底还是当初钓的饵太少，让他只注意到一个秦枫。怎么说呢，为了找到一个能把我奉为唯一的人可是花了好大的力气。

结果就是这样吗，这香味快把我折磨疯了，仅仅两天而已，我已经把他身边所有的人在脑子里排查个遍，一一怀疑又一一否决。在黑暗里睁大我空洞的眼，幻想无数可能，越琢磨越痴狂，恨不得挑断他的手筋脚筋，关在暗室里，日日夜夜守着，叫他除了我无所依靠。

「颜颜，你在想什么？」

我在想着怎么才能把你囚禁起来。

第四十九天，茉莉花香依旧。

我觉得自己快疯了，甚至不能看到顾朗的脸。一想到他对我不忠的可能，藏在心里的恶魔就在不断蛊惑我：「让他受到教训吧颜颜，你知道的，怎么才能让不乖的孩子听话。」

是啊，那是我的顾朗，三天是我能给予你最后的仁慈。

他今天又做了鱼和虾。

「颜颜晒不到太阳的话会缺钙哦，所以要多吃点鱼和虾。来，张嘴。」

真好看，这个男人温柔的时候。

他会卷起袖子，围着围裙，穿着可爱的卡通拖鞋，在厨房洗手做羹汤。

漆黑的发悉数梳在脑后，偶尔会有不听话的垂落在额前，会让他在严谨之余多几分懒散。高挺的鼻梁上架着金丝眼镜，垂着眼睑的时候会看不清他真实的想法，只是勾着唇角一直在笑的样子。

实在是，斯文败类。

我脚上的锁链当当作响，水果刀别在腰后，到他身后张开双臂抱紧了他。

顾朗在准备油焖大虾的最后一道工序，炒上糖色，大火收汁。

我的到来让他微微抖了下手。

「颜颜以前可没来过厨房，今天可稀奇了，是饿了吗？」

「不是。」我踮起脚，舔弄他的耳垂，「因为之前你都很听话。」

捅人是个技术活，我的力气肯定没有顾朗大，但幸运的是他对我没有防备，即便如此，这个工作也很难进行。如果我在动手的过程中下手太重，那么就有可能在牢狱中度过一生。但不能一次成功的话，顾朗可能会挑了我的手筋脚筋。

我收起了水果刀。

入睡的时候突然想到了一个人。

冉云蔚。

该怎么联系上她呢。

顾朗收走了我所有的通信设备，他留下的唯一一部电脑也是掐了网，只下载单机游戏和电影供我解闷的。通过电子设备联系外面看样子是不可能了，但我脚上的链子足够我楼上楼下地乱跑。

这座在郊区的二层小别墅是独门独户，顾朗不喜欢有人打扰，所以打扫的钟点工只在星期一和星期四过来。每到这两天顾朗会把我锁在房间，而且我不确定这人跟顾朗联系多深，会不会把我的一切都跟顾朗通气，家里还有监控，我所有活动顾朗都一清二楚。

「我讨厌那个钟点工，她每次来都是哐哐当当的，吵死人了。」

窝在顾朗怀里，我在吐槽那位阿姨：「换个人吧，说过好几回了，还是这样。」

他抚着我的头发，似乎对我最近的表现很满意，所以当即表示，如果颜颜不喜欢，我们就换了她。

这是个年轻的女人，约莫三十岁，说话中夹杂着一股重重的方言口音，跟上一个对比起来她果然很安静。

每次路过房间都会小心地放慢脚步，不发出一点声音。

我在花瓶下面藏了纸条，而那个观赏性花瓶和架子一起摆在楼梯拐角处，监控死角。

上面写着冉云蔚的电话号码，以及让她打通就挂。

她是新来的，顾朗应该还来不及说太多。而花瓶下面除了纸条我还压了钱。

这其实是一场豪赌，一旦输了，我的下场如何几乎不敢去想。

但作为人总是好奇，一个被锁在房间的女人某种程度上会引起人的好奇，万幸我赌对了。

我和冉云蔚约定过，如果顾朗真的是她所说的那样，我就会打电话给她，让她给我送来安眠药，迷晕顾朗，伺机逃跑。

她的安眠药送来了，也的确是用在了顾朗身上，只不过我并不想跑。

我在窗口接过冉云蔚的安眠药，她看着我抿紧唇，眼里都是无奈。

「早跟你说过的，为什么不信我呢？」

我该怎么告诉她，其实我挺高兴的，这样不正代表着顾朗爱我吗。至于裙摆上的血迹，那是故意磨出来惹人怜惜的。

安眠药被我混在红酒里，他揽着我的腰跳一曲华尔兹，然后在那之后一饮而尽。

钥匙在他的保险箱里，密码是他和我的生日。偏执就是这点不好，什么都太死板、太有仪式感，他哪怕换个数字我都不会猜得这么准。

他醒来的时候我刚刚编好我的花环，真可惜这个时候买不到纯金的月桂花环，得定做才行。

他的眼神像豺狼一样死死盯住我，可我并不害怕。

我戴上花环，展开双臂，仿佛自己真的成了天使。

然后走近顾朗，用食指抵住他的额头，指甲很快划出一道伤口，鲜血像一条蜿蜒的小蛇流进他的嘴唇。

我吻它，舔舐那点血腥。

「除了我，你不可以有其他神明。」

好了，现在让我来看看那位用茉莉花香水的是怎样的女人吧。

(七)

药效似乎还没完全过去，顾朗神色迷茫，微眯着眼看我。过了半晌才逐渐清明，他伸手拂去我唇上那抹嫣红，咧起嘴角，笑得乖戾而邪魅。两颗虎牙泛着瓷白，在暗色里衬着血腥格外显眼。

「颜颜，我们还真是天生一对。」

我没有说话，顾朗从坐在床上改成跪，他双手合十伸到我的面前，挂着笑的样子有些狰狞。

「颜颜。」

那双手摸着我的脚踝，顺着小腿一路向上滑入裙摆，停留在腰侧。他的手烫得惊人，扣在我腰间用了几分的力道，只觉得火辣辣地疼，燃着情欲带出一股撩人的痒来。

弧形的指甲陷进肉里，我甚至能感觉到某些温热的液体在缓慢流动。

顾朗盯着我，眼里都是痴狂。

「疼吗？颜颜。」

他该知道的，我们是同类，对于疼痛早已习惯，只会有蚁噬般挠心的痒以及抑制到变态的欲望在这样的疼痛里决出快感。

他说：「真高兴啊颜颜，我们是同类。」

我还是没有说话，掌控欲在折磨我，理智消耗殆尽前我需要这个男人对我所有的指令言听计从。

但是为什么呢，他没有必要听我的，早知道就应该把两只手捆在一起，像这样给了他活动的机会，只会对我不利。

靠得太近了，那双手，在我腰侧的手不断游移，点起火来。

最后却是停在肩胛骨处用力一按，另一只手捉住我的胳膊，一个反剪将我压制在身下。

「颜颜，你太嫩了。再不放开我的话，可要生气咯。」

我在这句话里听出了警告的意味。

「颜颜是听话的孩子，知道吗？」

我沉着脸应了声好，乖乖拿过钥匙为他解开锁链。顾朗不再强硬地控制我，而是张开双臂给了个大大的拥抱，然后把我牢牢圈在怀里。

「天都黑了颜颜，今天本来说带你去外面逛逛的，看样子不需要了。」

他俯身掐住了我的脖子：「小野猫。」

我在他低头的瞬间给了他一巴掌，用尽全身最大的力气。

顾朗的脸偏向一边，一副难以置信的表情。我趁他愣神的空档又踢了他一脚，从他身下溜了出去，直奔一楼。

一边跑一边扯乱头发，露出我受伤的小腿，那被链子磨得血迹斑斑的伤口。

幸亏顾朗定做的链子是足银，不然我怕是要细菌感染。

怕戏做得不像，我还特意给了自己两个耳光，在离地面只有六级阶梯的时候滚了下去。

刚好脸朝下摔在了地板上。

顾朗焦急的呼喊在我身后响起，他冲下来的样子一定很狼狈，因为他不仅会看见我，还会看见带着警察赶来的冉云蔚。

因为思来想去还是觉得不妥，我这样的小身板治住顾朗的可能性实在太小，很需要外界的力量。

出乎意料的是，顾朗并没有很慌张，他不紧不慢地从楼梯上下来，扯过衣架上的西装外套裹住我，再戴好放在茶几上的金丝眼镜，套上白衬衫，规规矩矩地跟在警察身后。只在最后一秒转头冲我一笑。

「等我回来啊颜颜。刚才的事未完待续。」

冉云蔚扶着我坐在沙发上，看我浑身青青紫紫不由得皱起眉头，开口的语气里都是心疼。

「你还好吧，他最多后天就能出来。你应该说他非法拘禁，家暴这个理由唬不住他的。这段时间他肯定会缠着你，我明天要回老家，不然你跟我一起躲一躲吧。」

冉云蔚是个好姑娘，她生来纯洁，待人良善，前途一片光明，不该与我这样阴暗乖僻的人混在一处。我回绝了她的好意，只告诉她会去朋友那避一避，让她安心。

冉云蔚临走前仍放不下我：「要是有什么难处尽管开口，我一定竭尽所能。」

我终于明白为什么当初的顾朗会对冉云蔚念念不忘，她就像一束光照进了我们这种人人生里阴暗的角落。让充满恶毒的世界突然多了鲜花的芬芳，于是忍不住要把那股美好囚禁起来，只属于自己一个人。

他配吗？

我们就应该彼此纠缠，深陷泥潭。

我们这样偏执的人，渴望唯一的人。

没关系，你掣肘重重，我就来添一把火。

把顾朗因家暴被拘留的消息卖给记者，带上我的照片，买好通稿，一定要在名流圈里掀起大浪，在顾朗做出反应之前我要让所有人知道我的名字。

情妇做累了，顾朗，我该上位了。

我猜他现在一定冷着脸在想要怎么折磨我才痛快，但是在那之前我还有个惊喜要给他。

红肿的脸不能上妆，我安静地待在屋里等待敲门声响起。

顾朗的动作比我想的快，今天早上已经开始抬高其他事件的热度企图把这事沉浸下去。

肯定忙得焦头烂额吧。

现在来找我的一定是那位茉莉花小姐吧，好期待见到你，千万不要让我失望啊。

顾氏集团的继承人，你身后有多少个虎视眈眈的女人呢。

茉莉花小姐本名何语晴，不依靠家族扶持目前自己创业的女强人一枚，听说是在舞会里对顾朗一见钟情。

好怀念当初跟顾朗应酬的日子，自从被锁起来后就再没去过了，不知道背地里跟多少女人眉来眼去。

想起来有点反胃。

何语晴穿着白裙子，看样子喜好摸得很清，知道顾朗喜欢白裙子、黑直发以及味道清淡的香水。

她拧着眉毛，明明是艳丽的一张脸，为什么要当清纯小白花。

我从她的表情里看到了杀气，后退的动作没跟上，果然挨了一巴掌。

何语晴骂我贱人。

真是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

「你的教养就是教你这样对待第一次见面的人？」

「你们惯用的伎俩。」她甩甩手，似乎刚碰过的我的脸是什么脏东西，「自导自演的戏罢了，用舆论来逼人就范，谁知道你身上的伤是不是自己搞出来的。也不看看自己是什么货色，我劝你最好是现在离开顾朗，不然对付你，我们有的是手段。」

愈发可笑了。

「你与顾朗是什么关系？我与他之间关你什么事，轮得到你来插手。即便我不想，顾太太这个身份也轮不到你。」

她一定气急了，喘着粗气。大抵是想骂我，但她这样从小接受高等教育的姑娘又怎么会粗俗的话语。不像我穷乡僻壤出来的，什么污言秽语，张口就来。

「下贱！」

翻来覆去就离不开这两个字了。

「我能不能嫁给他也不是你说了算。」

「嗯，当然是你爸说了算，不然以你的智商很难把东西卖出去吧。知道加你的那个小号吗，是我哦。最近是要去外地出差吗，好像要去一两个月啊。」

我逼近她，顾朗的房子地基高，所以建了几层楼梯。

女人的体力大都相近，我昨天才伤了元气，今天实在不宜动手。

「知道吗，人的膝盖是很容易受伤的，如果踹上一脚很难站起来哦。」

顾朗回来得好慢，地下室的哀号声已经越来越小了，我说过如果姓顾的不回来，就不可以吃饭哦。

我窝在沙发上休息，不知不觉睡着，直到被午夜十二点的钟声吵醒，顾朗也没回来。

揉揉惺忪的眼，这个时候地下室已经没有声音了。

我接了杯水，不紧不慢地往地下室去，故意发出噔噔的声响。

何语晴蜷缩着身子，见了我惊恐地睁大眼，支撑起身子拼命往后退，一直到墙根才停下。即便如此，那张嘴依旧不肯示弱。

「放我出去，不然……」

「不然怎么样？」我截住她的话头，在她身边蹲下来。指甲在她肿胀的膝盖上留下一道划痕。何语晴咬着唇发出一声闷哼，眼圈发红，身子不住哆嗦，低声嚷着：「我要杀了你。」

我对她的话恍若未闻，反而轻轻摇动手中的水杯，盯着她干裂的唇。算起来，何语晴也快二十个小时滴水未进了。

她的视线追随水杯不住移动，下意识舔起嘴唇。

我的手放在她膝盖上，趁她不注意用力揉捏，那张脸不出意外地扭曲起来，喉咙里也发出痛苦的呜咽。

「你知道吗，我最讨厌别人碰我的东西。」

何语晴突然开始哭喊，满脸的眼泪，身子小幅度抽搐。

把她关进地下室之前，为了防止她逃跑，我用椅子对着她的腿砸了有数十下。如今小小的一点刺激都会让她痛苦万分。

食指按着伤处不安分地游移，似乎很快就要迎来下一波惩罚。

这样的举动终于让何语晴学乖，老老实实闭上嘴，小心观察我的一举一动。我握着水杯没有说话，她迟疑片刻还是战战兢兢地开口：「对不起。」

她的示弱让我心情大好。于是用棉签蘸水去濡湿她的双唇。缺水使得何语晴不得不伸出舌尖将唇上的水渍舔干净。

我靠近她，把她垂落在眼前的发别回耳后。何语晴就着我的手，将杯里的水一股脑喝了个干净。之后，她紧紧拽着我的手臂，慌张地发出请求。

「你放了我好不好，我不会告诉任何人的，也不会再纠缠顾朗。我一定会躲得远远的，就当没见过你。好不好？放了我吧！」

她的举动让杯子掉落在地，发出清脆的声响，何语晴吓了一跳，抓着我的手臂开始无意识收紧。

恰巧这时手机铃声响起，是那首经典的《卡农》。

动听的音乐在密不透风的地下室流淌，在她和我之间形成僵硬的氛围。

何语晴死死盯住手机，那是她全部的希望。

她喉头滑动一下，紧张让她下意识做出吞咽动作，在短暂的停顿后猛地扑过来。

我把手机朝她背后扔去，掠过她的头顶，啪嗒一声掉在地上，铃声戛然而止。

何语晴的表情不可谓不震惊，但她很快闭上了眼，因为害怕睫毛剧烈地抖动着。

我一手掐住她的脖子，另一只手搂住她的肩膀，这样，她整个人就陷在了我怀里。

而后，拨通刚才的号码。

「该怎么说，知道吗？」

何语晴点点头，哽了两下，让声音听起来尽量正常些：「喂，爸，我手机坏了，用朋友电话打的。嗯，现在已经到外地了……」

她一定饿坏了，腹部深深凹陷下去。我按住她的胃，何语晴轻轻「唔」了一声。

「还有力气折腾就再饿一会儿吧。」

「我讨厌不乖的孩子，谁都一样。」

阳光透过窗户斜斜洒进来。

顾朗坐在床侧，见我醒来伸手碰了碰我的脸。

胳膊伸出被子攀住了他的脖颈，顾朗俯身抱住了我。

「颜颜。」他唤我，「你和我想的不太一样。」

「那你说的我该是什么样子？纯洁善良？如果你不露出马脚我可以装一辈子的。」我咯咯笑起来，「可是，顾朗你太让我失望了。你应该知道我们这样的人最不能忍的就是不忠。让我猜猜，何语晴大概会成为你的未婚妻。而我作为你的宠物被锁起来圈养一辈子。」

顾朗大概许久没休息了，眼下一片青黑，这让他整个人看起来更加阴郁，像是下一秒就会掐死我。

但是我知道的，他不会。

顾朗的手撑在我头两侧，眸色深沉。

「这样不好吗颜颜？你的野心太大，要的太多，继续下去不会有好结果。」

「是吗，顾朗，你知道的，我与你本质上并没有什么不同。」

「我会把你锁起来的，颜颜。从开始直到你死的那一刻，你都将属于我。你的思想，你的身体，你的自由，无一例外都将由我掌控，我是你的神明。」

「别这样。」

我歪头，避开他的视线。

「家暴丑闻带来的负面影响还没解决吧，很快股票就会下跌，你不在乎吗？」

顾朗一愣，皱起眉头。

「我不在乎。」

「真的吗？你可不是顾氏集团的唯一继承人啊，顾泽还在意大利留学，你那个同父异母的弟弟。你现在就高枕无忧了吗？」

听我这么说，顾朗的神情愈发凝重，他盯着我像是发现了新奇的玩意。我就知道，这个人从来没把我摆在相同的位置。

但其实不是的，顾朗，我们势均力敌，从一开始的相遇，背后就是我精心策划的阴谋。

我双手抵在他胸口，手背上有一个牙印。刚刚结了一层疤，看上去有些狰狞。那是昨天晚上何语晴咬的，当时我只是不动声色地任由她，她到底是个善良的孩子，当血腥盈满口时便松开了牙，闷声呜咽。我搂抱着她，悉心安慰。

顾朗拉着我坐起来，心疼地拂过伤口，轻柔得像是在对待一件稀世珍宝。

「疼吗？」

我狡黠一笑，差点忘了还有个惊喜要给他。

「不疼。」想到地下室，我迫不及待从床上溜下来，拽着他的手直奔那个隐秘的地方。

「surprise！」

我奔下楼梯，展开双臂对着何语晴做了个展示的动作。而顾朗并没有露出我想象的神色，他只是站在楼梯口，背光让我摸不清他的阴晴。

何语晴摸上我的脚踝，她饿了许久，全然没有力气，说话断断续续有气无力。

「放了我好吗？」

我蹲下来摸摸她的头顶；「不可以哦。」

闻言，她艰难地仰起头：「放了我吧，顾朗，我不会说出去的，求求你们了。」

顾朗没有动，他站在那里喊我的名字：「李颜。」

我走上去，没有丝毫的害怕。

「奇怪吗？我怎么会知道这里有地下室。」如同一个期待得到夸奖的孩子看向顾朗。

你看，我是很厉害的。

顾朗将我抵到墙上，后背硌得生疼，这使我不由得发出一声闷哼。而在地面上趴着的何语晴又露出了一脸希冀。

顾朗没有生气，只是无奈，面对他不听话的小情人而感到头疼。

「颜颜，从现在开始就把你锁起来吧。」

「不可以哦，我今天约了记者，如果下午两点，我没有赴约，你知道后果的。」

（八）

「没想到吧，顾朗。」我盯着他的眼睛，「你会需要我的，现在的窘况过了今天下午就可以尽数化解，而我要的，你从来都知道。」

他捧起我的右手捏住无名指。

「你想站在我的身边吗，颜颜。」唇落在额角，灼热的温度划过脸颊，「如你所愿。」

我们天生一对。

光消失的那一刻我看见何语晴绝望的神情。

嘘，别着急，很快就放你出去。

我挽着顾朗的臂弯，乖顺地坐在梳妆镜前，他像平常一样为我扎起高马尾，手抚过伤口时蹙起英挺的眉。

「你下手未免太狠了，疼不疼啊颜颜。」

我捉住他的手放在脸侧：「那得看值不值得。顾朗，我与冉云蔚你更爱谁？」

「你和她不一样。」他停顿半分，「你不是猎物，你是猎人。而我们最适合彼此。我离不开你。」

「别回避我的问题，我在问你到底爱谁。」

他回我：「别闹，你还不知道吗？时间会证明一切的，在你确定我的心意前可以随意怀疑。」

我佯装不解，不再纠结这个话题：「行，我等着。记者快来了，好好准备一下吧。」

那群人来得很准时，快速架起设备，我还来不及反应就被拍了张高清大头贴。紧接着就有一个话筒杵到嘴边，我虽然自认处变不惊，面对这个场面还是吓了一跳。

有力的臂膀从腰侧揽过，将我整个人圈在怀里，顾朗神色不悦，对着众人冷声：「请各位不要激动，颜颜她身子不大舒服。」

我被按在沙发上，顾朗站在我身前像一个守卫。

「请问李小姐，关于顾朗先生家暴这到底是怎么一回事？」一个戴眼镜的女人凑上来，开门见山提出疑问。

我做出胆怯的样子来，还悄悄掐了自己一把，逼出一点眼泪。

「其实这不是他的错，我本人患有抑郁症，那段时间偷偷断了药，精神不太好，所以就和他吵架了。从楼梯上摔下来也是我自己不小心。之所以闹到警察那边是因为打电话跟朋友说了点乱七八糟的事情，她担心我才会这样。真是抱歉给大家添麻烦了，我本人与顾朗是很相爱的。」

「那为什么还有传闻他已经有未婚妻了，是何氏的千金呢。」

我红了眼眶，顾朗见状坐到我身边来扶住了我的肩膀，向众人解释。

「家里确实有这个打算，但那不代表我本人的意愿。如果结婚，那新娘只会是李颜。」

忙活到天黑才送走那群人，我坐在院子里荡秋千，顾朗做了布丁，甜滋滋的。

「累坏了吧。」

「还好，接下来要做什么。」

「当然是买热搜把热度炒上去，让他们看看你我有多相爱。」

我这才满意地笑起来：「舆论有时候很好用呢，你猜明天的报纸会怎么写？灰姑娘嫁入豪门，钻石王老五刻骨铭心的爱

恋？」

他点我的鼻头：「调皮。但是还不够，颜颜，我们需要一锤定音的资本。你这么聪明一定知道的。」

我没说话，轻轻往后一荡，离开他的怀抱。顾朗站在原地冲我笑，做出个口型来。

「怀孕。」

睡到半夜扑了个空，四周一片静悄悄，摸摸床榻早凉透了。

我翻身下床，光脚走向地下室，下了楼梯躲在暗处。

顾朗拿着手机不知在捣鼓什么，何语晴低着头，只偶尔应一声，半阖着眼像是睡着了。我待了半晌，她不过是说了一句完整的话。

「你想要什么我都可以给你，只要放我出去。」

顾朗没看她：「我说过的，别招惹她，现在重要的不是我想要什么，而是我的颜颜她要什么。」

何语晴苦笑，脸上脏兮兮的，加上眼泪冲刷更是狼狈。

顾朗似乎看出她想说什么，先一步开口。

「我当然爱她。」

「顾老爷子不会同意的。」

「所以我才愿意娶你，不过现在看来，颜颜足够对抗他。我们会在一起，顾氏夫妇会成为让人艳羡的一对。」

顾朗露出神往的表情，不自觉勾起嘴角。

「你一定要乖乖听话，不要让颜颜不高兴啊。」

听到满意的对话，我脚步轻快地回到房间。

第二天醒来，枕边多了部手机，最新款还没进行发售。

「以她的性格，一定会提前拿到手。」顾朗从背后拥住我，亲吻我的脖颈，「我就说你太嫩了，何语晴的朋友圈从来没超过一天不更新，这一点很容易让人怀疑。颜颜知道的吧，她的风格，要模仿得像一点。」

那上头已经登录了何语晴的所有个人账号，而我要做的就是让所有人以为何语晴正好好地待在外地，两头都瞒住。

「在家好好准备，明天带你见家长了。」

我乖巧地点头，向他撒娇：「今天也要吃布丁。」

「好，小馋猫。」

费力地把水搬到地下室，何语晴的衣服已经脏到看不清颜色。她抱着腿缩在墙角，见了我只是掠过一眼便飞快地低下头，像个鹌鹑一样。

我去扒她的衣服，何语晴抖了两下，抵在我肩膀的手软软的，根本没有力气抵抗。

此时已至初秋，脱光了站在空气里有些凉，何语晴身上泛起鸡皮疙瘩，时不时哆嗦一下。

温热的水洗去脏污，我悉心盘起她湿润的头发，用浴巾裹紧她。

何语晴鹿一样水润的眸子警惕地看着我，对我的动作很不解。

而我并不理她，收拾好地上的水渍，拖来床垫把这地方布置得尽量舒服些。何语晴束手束脚窝在一处，我把她按在床上，她老实坐好了。我使用勺子舀了粥一口一口地喂她。这样的举动让她心中又燃起一丝微小的希望，小声问我：「可以放我出去吗？」

我摇头：「不可以。」

打击的次数多了，何语晴这回只是黯淡了神色，不声不响地喝粥，直到我离开再没说一句话。

我会放她离开，但不是现在。

见顾朗父亲的那一天我特意起了个大早，彼时顾朗还没睡醒，茫然无措的样子倒也天真可爱。

「再睡一会儿嘛。」

我挣开他的怀抱：「不要。」

为了留下一个好印象，拎上门的礼物是我千挑万选的茶叶和翡翠，也是顾朗告诉我的喜好，想来不会错，但是我没想到人家根本不屑看我。

顾朗刚打开门，脸上就挨了一个响亮的巴掌。

他侧过头，那声爸话音未落。

我惊了一下，手里的礼物差点落地。

面前的是个约莫六十岁的老人，身子不大好，拄着拐杖。此时脸上通红，旁边一个女人正给他拍着胸口顺气。

「好了老顾，何苦打他，孩子难得回来一趟。」

我眯起眼，这女人是顾朗的后妈。

顾老爷子气得够呛，手指着顾朗嚷个不停。

「你看看他干的这是什么事，他眼里还有我这个爸爸吗？公司负责人闹出这样的事情，他把顾氏放在心上了吗？」

顾朗抿着唇：「爸，那件事，我已经解决了。」

「解决？」顾老爷子的声音骤然拔高，「那样也叫解决，你在媒体面前大放厥词，是要让股东们看笑话？那样的女人你想娶回家，你把何家的千金放在哪里？」

我这个上不了台面的女人站在顾朗身边好不尴尬，偏偏顾老爷子还真就忙里抽闲看了我一眼，从鼻孔里发出冷哼。

「我查过你了，家里做什么的一清二楚。你这样的人我见得多了，说吧，多少钱？」

我还是那副弱势小白莲的样子：「顾朗说过会娶我的。」

「娶什么娶？」顾老爷子瞪着我，「你以为用舆论就能逼他娶你？互联网上的事情撑死两年就没人记得了。你要是识相就快拿着钱滚蛋，不然什么都捞不到！」

顾朗握住了我的手，十指相扣。

「我已经决定了，要娶她。」

我在拐杖打到顾朗身上的那一刻敲定了局势：「我怀孕了。」

顾老爷子的脸更红了，气也是喘不上来，使劲顺着胸口，恨恨盯着我，却说不出一句话来。

（九）

顾老爷子脸涨得通红，眼睛死死盯住我，像是要盯出个洞来。

我倒是坦然，迎着他的目光并不回避。

但是对方依旧没放弃要打顾朗的想法。

拐杖从右手换到左手，他抬起来对着顾朗的左腿重重一下。

我听见了沉闷的声响。

顾朗身形未动，似乎察觉不到疼痛。

继母惊呼起来，扶着顾老爷子的手臂：「老顾！」

我在顾朗的身侧，扶住了他。

面对面的两人形成僵持的局面，在剑拔弩张的氛围里相互瞪眼，最后还是顾朗败下阵来，沉声道：「够了吗？」

「滚！」顾老爷子愈发暴躁，看顾朗站在我这边气得跺脚，一副恨铁不成钢的模样。扶着继母的手，不知是威胁还是真有其意：「叫小泽回来！」紧接着，他用手指着顾朗，「我的财产一分都不会就给这个混账！」

继母又惊呼起来：「好了！在说什么胡话！小泽那浑小子挑得起什么担子！儿子难得回来，你又要把他逼走吗？」她拉扯着顾老爷子要回房，不忘安慰顾朗：「消消气，你爸年纪大了，脑子不好使，时间一长，等他自己顺过来就好了。你带颜颜坐坐吧，怀了孕的人，禁不起折腾。」

她看向我，目光很是温和：「阿姨知道的，你是个好孩子。」

顾老爷子不肯走，被她扭住臂膀，生生拖走了。

顾朗在原地愣了片刻，额上渗出冷汗来。我扶着他上了二楼，久未进人的房间一尘不染，看来不是人不在家就被遗忘了的存在。

窗台放着两盆多肉，小瓷盆上贴的标签早就模糊不清，隐隐约约看出几个字来：顾朗的肉肉。

有点可爱。

我收回目光，挽着顾朗坐下，笔挺的西装裤上折出一道弧形的痕迹。掀起来果然红肿了。

他并不在意，放下裤腿，拉过我坐在床侧，双臂便围上了我的腰，下巴搁在颈侧，亲昵地蹭来蹭去。

我环顾四周，在陌生的环境里，不由自主地观察一切可以获得信息的东西。

比如说照片。

白裙子，黑直发，是个很漂亮的女人。

弯且细的眉毛，杏仁样的眼。双颊微瘦，抿着唇笑，透出一股恬静来，便觉得岁月静好。

我认得她，是顾朗的继母。

身后的男人，伸出食指来指着照片上女人牵着的小男孩。

「这是我。」

紧接着又指向女人的肚子：「这是顾泽。」

我听见他的苦笑：「我原本是很喜欢她的，只可惜后来有了陆泽。」

「缺爱的小孩果然很可怕。」

顾朗点点头：「我也这么认为。母亲早逝，从有记忆开始父亲就一直在打我，直到遇见她。她抱着我，冲父亲嘶吼，骂得他狗血淋头。我第一次知道，原来怀抱那么温暖。但她不是我的母亲，她是顾泽的。弟弟出生那个晚上，我又是孤身一人了。」

怪不得会对白裙黑发有执念，明天我要去烫个大波浪。

说话间顾朗又搂紧了我几分。

「所以我囚禁了冉云蔚，她们太像了，一样的温柔爱笑，一样的明媚灿烂。只可惜，她们都不爱我。颜颜，你说我是不是好惨？」

「我虽渴求，但绝不摇尾乞怜。」说这话的时候他扳直了我的身子，语气认真到可怕。

「颜颜是不一样的，我不会让你离开。」

我拍拍他的肩，示意他把心放肚子里，顺便表示明天要去烫个大波浪，顺便把衣柜里所有白裙子丢掉。

哦，不对，可以给何语晴穿。

再见面的时候何语晴就淡定多了，她盘腿坐着，看着我露出期盼的神情来。

「好饿。」

她咬着下唇，双手捂住肚子，苍白了小脸：「想吃东西。」

我慢悠悠走下楼梯，告诉她：「有是有，但是，只给听话的孩子吃。」

何语晴陷入了犹豫，你我都知道，一味地妥协很快就会丧失思考的能力，还有自我的主权。

她定然是不愿意事事由我掌控，但现在从来都没有她说话的份儿。

只有妥协。

何语晴伸长了脖子，很艰难地吞咽口水，皱起她秀丽的眉。迈出这一步的艰难使得她哀戚地涌出泪来。

于是她又低下头，手指在床上随意地画着圈圈，向我报告她这一天的活动。

「天没亮就醒了，很黑很害怕，所以一直在唱歌。然后下床沿着墙走来走去，坐在地上发呆，等你来送饭。到下午也没有来，睡到晚上，接着发呆。直到现在，你过来了。」

我摸摸她的头，满意地笑起来：「真乖。今天做的是糖醋排骨和西红柿炒蛋哦。来，我喂你。」

一天的饥饿使得何语晴对食物渴求到了极点，但我从来不会让她吃饱的。

那孩子只能可怜兮兮地望着我，可一旦我冷了神色，她就会吓得瑟瑟发抖。

这可不是个好兆头，再这样下去我可就成了你的主宰。

我捧着她的脸，何语晴看着我，兔子一样把自己缩成了一团。

「想出去吗？」

这句话，让她干涸的双眼骤然迸发出神采。

「真的吗？」

「当然。其实我一点都不想锁着你，可是顾朗他不想娶你，你知道的，他一向不大听他爸爸的话。」

「那我什么时候可以出去？」她抓紧了我的手，有些疼，指甲嵌进去，留下几个半月形的印子。何语晴慌张地松开手，吓得连连抱歉。

我弯起嘴角：「没关系，现在我们只要等就好了。周五的晚上他约了客户，所以会回来很晚，到时候我会放你离开。」

不巧的是周五的晚上下了大雨。

地下室返潮，还没到下面，水腥气就一股一股地往上翻，令人作呕。

何语晴望眼欲穿，总算在九点等到了我。

大雨倾盆，她心如火。

我解开她脚腕上的锁链，膝盖还没完全长好，何语晴急着往外冲，一个跟头摔得下巴和手都破了皮。

流了许多血，可她并不在意，仍往前冲。

我带着她走到门口，打开门，望着细密的雨幕。

「这后面就要你自己走了。」我抬起手露出手上的手环，「只要我出了这个门，顾朗就会知道。他虽然是个变态，但我真的很爱他。」

何语晴没有迟疑，几乎是立刻冲进了雨幕，很快不见踪影。

你跑不掉的。

(十)

赤脚踩在地板上，耳边是密密匝匝的雨声，交织着雨幕冲刷大片阔叶植物的啪嗒啪嗒声响。在这雨夜，万物噤声，朦胧间生出诡异的满足感。

那是恶念攀附着心脏，在即将绽开花瓣时影影绰绰的兴奋，卑劣而得意。

寒意从脚趾一路向上，直到头皮窜过电流般纷纷炸起，浑身战栗。

我在朦胧中看见恶鬼向我缓缓走来，拉我坠入地狱。

直到汽车刺耳的喇叭声把我拉回现实，我站在门前。小腿湿漉漉，透明的雨水蜿蜒向下，将棕红色地板湿润得愈发鲜艳。

我把门拉得更大了些。

顾朗撑着黑伞，严肃的表情像是在参加葬礼。漂亮的手握着折射出寒光的金属手柄，脊背笔直，像极了一位矜贵。

「嗒」

后备厢的盖子升起，从那里头传来呜咽，细小如同初生的狗仔悲鸣，断断续续，婉转哀戚。

他单手将里头的人拎出来，没有丝毫怜香惜玉的意思。不过是对待一件可有可无的东西的态度，可怜的姑娘一个没站稳摔在泥泞里。

她茫然地四处张望，在看见我之后手脚并用朝我爬来。

我看见她脖子上的一道红痕，洇出血色，随着动作小小地开合。

何语晴扒住我的小腿，借力半站了身子，攀扶着我的腰，不住哽咽。

我张开双臂，搂住了她。

欢迎回来。

这来来回回不过四十分钟。

顾朗仍站在雨幕里，蝴蝶刀在指尖灵活地甩动。他举起手，唇轻轻碰了碰刀，看着何语晴勾起嘴角。

怀里的人哆嗦了一下，复而埋下头来闷闷嚙泣。

她又回到了地下室，缩回了床上，紧紧裹着被子。

空气里还弥漫着玫瑰香薰的芬芳，我坐在床边有一搭没一搭地敲着床垫，很快她就会放松下来。

脖子上的伤口被我上药后仔细包扎，为了追求美感还特地绑了个小蝴蝶结。

衬着她苍白的面容，平白生出一股子病态的美。

桌上的姜汤到了可以入口的温度，我端起来送到何语晴的嘴边。

她偏头，唇划过碗边，流下两行清泪来。

「你没想过离开他吗？这个疯子！」

「离开？」我放下碗，手划过她受伤的膝盖。不再红肿，却是大片的青紫。

「你恨我吗？」

何语晴愣了一下，那双漂亮的眸子里装满了疑惑，一汪清泉掷入巨石，陡然激起千层浪来，让她一时间不知该如何作答。

「你恨我吗？」

我又问了一遍，这一回她依旧是迷茫，只是带了份不可置信。

「不恨。」

我笑起来：「我对他就像你对我一样。」

何语晴愣住，机械地张嘴抵进姜茶，一边抬眼看我。

等她喝完我才扶着她躺下，掖好被子。

「晚安。」

顾朗在楼梯的尽头，昏暗的灯光将影子拉得老长，他隐在暗色里，露出半截白皙的下巴。透明水珠划过喉结流入胸膛，引着我的视线，气氛都变得旖旎。

我搭上他的手，撞入漆黑眼眸。上前一步，大手就搂住我的腰，往怀里带了带，却并不看我。

他在看地下室，那里传来低低的啜泣声，何语晴又哭了。

顾朗不知哪来的兴致，带着我跳起舞来，几番旋转后自然远离了这里，那哭声便愈发缥缈，直到再也听不见为止。

「你还真是个恶魔，颜颜。」

唇啄过我的脸颊，雨声盖过他的话语，只有我的浅笑荡漾开去。

「我买这栋房子的时候 22 岁，远在郊区远离人烟。目的是囚禁冉云蔚。她表现得很抗拒。我曾经以为时间长了她会服软，但从来没想过，」他看我，眼底藏下一抹讶异，只余下惊喜，「用你这个方法。」

「斯德哥尔摩这个病症名词源于一场抢劫案，劫匪抢劫了银行柜员，一段时间后，面对警方的营救大部分人都对劫匪产生了保护欲。你说奇不奇怪，人居然会对施暴者产生感情，甚至是爱。」我勾住顾朗的脖颈，往后倒在餐桌上，「放了何语晴的后果不是我能承担的，人在危险时会把说谎这个技能点满。她越是诚恳我越是疑心。所以我要拉她下水，我们必须是命运共同体，她会把我视为救赎。」

「我有点怕你了，颜颜。」

他这样说，手却不安分，探入了裙底。

在这样的夜里，柔软的红色裙摆乖顺地攀附在手臂上倒有点狰狞。撕开夜的宁静，一副狰狞的面容。

诡艳。

我看见顾朗眼里的欲望，不知道几分是关于这场云雨之欢。

他夸我：「红裙子很适合你，颜颜。」

我很满意这份措辞，我生来是名艳张扬的神明，何苦扮演你娇弱可怜的信徒。该追随的是你不是我。

我也很清楚他不会怕我，也不可能怕我，我们是同一类人，追逐同类的过程永远是充满欢愉的。孤独了许久，突然有一个人站到身边，兴奋感会让每一个汗毛都战栗，你想做的只会是牢牢抓住她。

这很好。

何语晴还睡着，昨晚大概耗费了她太多体力，所以睡得很沉。呼吸悠远而绵长，浅浅的，偶尔在睡梦中还会发出几声抽泣。

她蜷缩着身子，紧紧抱住被子的一角，轻蹙眉头，将自己团成了一个虾米。

缺乏安全感的表现。

我一直守着她，直到正午的钟声响起，何语晴嚤咿一声缓缓张开了眼。

首先闪过的便是防备，但见到我之后却很快把警惕卸下变得放松。甚至不自知一样地靠近我。

身子前倾，微微伸着下巴，手拄在我腿前。

眼神纯洁得像是林间无忧无虑的小鹿。

她摸上自己的颈子，那伤了的地方。

「昨晚，谢谢你，但是我没跑出去。」

「一出门就晕头转向了？」

我笑，也向她的方向凑近：「这里是市郊，又是独栋，加上大雨确实很难逃出去。但是也不是没有机会，比如我。」

脸对着脸，何语晴没有料到我的突然靠近，紧张地后退，眼睁得大大的，呼吸急促，不知不觉间气息都交融。

「乖乖听他话，或许能获得自由哦。」

何语晴愣住，讷讷道：「是吗？」

她似乎已经忘记了是我把她关起来的，我顺着她的疑惑，放软了声音，「当然，你得学会保护自己。」

何语晴露出似懂非懂的表情，我又接着向她承诺：「我也会找机会帮你出去的。」

这下，可怜的小鹿才露出高兴的样子，却不敢表现太过，只能惴惴不安地说谢谢。

我拉过她的手放在肚子上：「好了，别多想了，跟你说个高兴的事，我怀孕了。」

何语晴露出惊讶的神色，按在我肚子上的手不安地动了几下，却被我死死按住。

「感觉得到吗？」

何语晴愣住，却在几秒后惊奇地叫起来：「好像真的能摸到。」

还上下摸了摸，愈发地感到惊讶。

我勾唇笑得恬淡，好像我肚子里真的有个孩子。

你看我演技多好，这个时候的何语晴就像落水的人，一根稻草都会牢牢抓住，而我对她的这点好恰恰是一根稻草。

为此，她对我深信不疑。

（十一）

「这个孩子，」何语晴吞吞吐吐，「顾老先生怎么说？」

她望着我，从我与顾朗的眉眼里窥探这孩子未来的模样，眼里便夹杂了惊艳，以至于苍白的脸多了几分明艳：「他一定很漂亮。」

是吗？我垂下眼眸。

「没关系，这是顾朗的孩子，他会喜欢的。」

但事实是顾老爷子根本就不看我一眼。我像是所有苦情戏里的贫家媳妇，在豪门中扮演飞上枝头的麻雀，被冷眼相待，连带着顾家的保姆都不把我当回事。

沈艳春是专门管做饭的，据她说是看着顾朗长大的，按资历我得叫她一声沈姨。

因着顾老爷子不喜欢我，沈艳春也不拿正眼看我。

顾朗这几日天一亮就把我送去顾家别墅，晚上下班再去接我回来。怎么看都是去讨好顾老爷子，争取能把关系缓和了。

但这事吧，不妥。

继母姓陈，我叫她陈姨。

她是个很活泼的人，虽然快六十岁的人了，面上却看不出老态来，身体也很好，不似顾老爷子三高占了个全。带着并发症，肾也是半死不活，偏偏脾气大，一天要发个十来次脾气。即便事事顺着他，也要鸡蛋里挑出骨头来。

陈姨爱玩，报了七天的旅游团去了韩国。让我天天和老匹夫待在一块，早晚气出高血压。

麻烦。

我刨着土豆，闷闷地想。沈艳春叉着腰走过来将土豆一把夺了去。她嗓门不低，说话又刻薄，见我柔柔弱弱的样大抵是觉着我好欺负。她推了我一把，知道我怀孕，没用力气，只在肩头稍稍用力，我屁股撞上了水池，湿了一片。

不悦，但不打算生事，我也就没出声。

她干活倒是麻利，右手快速滑动，很快一个土豆就刨干净了。

我看她干活，原打算出门给顾老爷子倒杯水，怎知她上下嘴皮一翻，吐出来的话着实叫我生厌。

「还是农村出来的呢，连个土豆都刨不好。顾家是大门大户，天天的就遭人惦记。那野鸡跟凤凰能比吗，以后带出去都丢了面子。再加上未婚先孕连里子都丢干净了。说是怀孕，肚子里那个是不是姓顾的种还不好说呢！」

她没看我，只盯着手里的东西，面上却都是鄙夷。

我向来都不是个好欺负的主，把早上精挑细选的菜一股脑拎上了案板。

「得空的话就把菜都处理了放冰箱吧，人啊要有自知之明，沈姨你是干什么的还不知道吗，不关你的事多说无益。」

她大概更讨厌我了，看我的样子像是要生吞活剥，但是有什么关系呢。

有些人嫉妒你，所以言语上侮辱，行动上排挤，只是你要知道那些人不过是跳梁小丑罢了。

谁是真正的强者，你心里知道的不是吗？

出了厨房顾老爷子正在泡茶，香气四溢，沁人心脾。

我凑过去要帮他倒茶，那根海黄梨做的拐杖就横在了我跟前。

「你去厨房做饭吧，这里不用你来。」

我没理他，避开拐杖坐在了对面的沙发上，计划可不只一味地讨好，这个时候该让他生气了。

「油烟对孩子不好。」

我端起紫砂壶，碧绿色的茶水落入杯子，水声沉闷。

顾老爷子盯着茶盏，在我推向他的刹那推了回来。

他给自己重新倒了一杯。

「孩子确定是顾朗的吗？」

「当然。」我勾起唇，「您不必这样怀疑我。」

「不是我怀疑。」他抬眼看我，即使已经老去，眼神却依旧犀利。我想起顾朗，他们不愧是父子，都是这样充满侵略性的眼神，让人心惊。

我也端起茶杯，轻轻饮了一口，到底是个俗人，尝不明白，只觉得苦。

「不用怀疑，我不是您想的那种女人。」

顾老爷子冷笑：「但愿。」

夜深的时候我又去了地下室，何语晴还没睡，眼巴巴地等着我来。

甚至有几分雀跃。

「今天过得好吗？」

她没有回答我。

「你有好几天没来了。」

「对不起。」我低下头，再抬起来时就换了副可怜兮兮的模样，「最近过得有些糟糕。」

「怎么了？」何语晴不由得担心起来。

「顾朗的爸爸不喜欢我，可是我已经很努力地在讨他欢心了。你知道吗？」我抓住她的手，「他问我孩子是不是顾朗的！」

可能是我语气激动，何语晴一时怔住，紧接着也抓紧了我的手。

「你别难过呀，没关系的，你那么好，顾老先生一定会喜欢你的！」

我眼角溢出泪来，何语晴迟疑着还是伸出手为我拂去了。

那双眼盛满了水，润润的，为我的难过也难过起来。

她抚着我的脸。

「别难过啊，颜颜。」

我不难过，我回望着她，强装笑颜的样子。

「嗯，你也一定能出去的！」

临走前何语晴拉着我的手，依依不舍。

「你下次来是什么时候？」

「很快。」

我的「孩子」没了。

这件事比我想的快，我原打算等陈姨回来在她面前把矛盾激化。但不知为什么，顾老爷子这段时间突然变得焦急起来。他看着我总是叹气，也时常盯着我的肚子，完全没有期待孙子的感觉，反而像是要把他不为人知的处理掉。

如同一条阴毒的蛇，在悄悄地吐信子。

后来我才知道是沈艳春在他跟前嚼舌根，说这个孩子是我前男友秦枫的。

天地良心，我虽然不是什么好人，但绝对不会对猎物以外的人下手。

折腾起来麻烦费心思，何必呢。

我也不知道都做了这么大生意的人智商都去哪了，想来真是年纪大了，脑子不好了。

总之，这人认定了我肚子里的孩子不是顾朗的，非要做亲子鉴定。

两方对峙，沈艳春躲在厨房里，听这边的动静。

说实话我已经看到她穿着布鞋不安分的脚了。

今天穿的是长裙，顾朗一大早起来就在我腿上绑了个血包。

「我今天得挨打，替我接着。」

我锤他的肩：「真狠心。」

男人抱着我转起圈来：「谁让你落到我手里了呢？」

其实顾老爷子说的话难听归难听，但中心意思就四个字：亲子鉴定。

顾朗上来便是否认三连：不是，不行，不可能。

气得对面高血压心脏病眼看要犯还不算完。

顾朗搂着我的腰，黑眸里酝酿着愤怒。

「我说过，颜颜会是我唯一的妻子，不必如此抵辱她。实在不行，我放弃继承权。」

气得顾老爷子举起了拐杖。

那一棍子落在我的小腿骨，尖锐的疼痛致使我头脑一片空白，几乎是来不及动作完全随着本能重重斜倒在地。

即便这之前我牢牢抓住了顾朗的肩膀，还是在痛感降临的刹那无意识松开。

刚好撞到了股骨，连带着后腰都是一阵阵钝痛。

顾朗俯下身抱住我，暗自用力捏爆了我腿侧绑着的血袋，很快冰凉的液体便蜿蜒而下。他抱着我急匆匆地离开这栋屋子，留下身后错愕的沈艳春以及松了一口气的顾老爷子。

看样子这次「流产」对他来说是个意外之喜。

我听见沈艳春的话：「这样也好。」

看样子我迟早得让她走。

医院里，透过玻璃我看见顾老爷子拄着拐杖站在顾朗身边。他一只手担在顾朗肩上，不知说些什么，仔细想来应该是劝他与我分开。顾朗沉着脸，压抑着火气，脸比锅底还黑，又透出一股子悲愤来，眸子盛满了哀痛，似乎下一秒就要落下泪来。

好像他真的没了个孩子。

他挥开了父亲的手，用一种愤怒而无奈的神情向对方嘶吼。我听不见他们到底在说什么，只是顾朗情绪激动，看样子是真的激动到了极点。

有护士跑过来劝阻二人，张开双臂将他们阻隔在一个安全范围内。顾老爷子瞪着眼却也无可奈何，最后一甩手愤愤离开了。

我歪歪头，看那个男人进来，顺带着反锁了门。一个大跨步上前坐在椅子上，俯身紧紧搂住了我。脸埋在我的肚子上，声音闷闷的，还有些含糊不清。很快我便感觉到腹部的衣服湿了。顾朗抬起头来，眼睛红红的，盯着我的腿，似乎那里还残留着血液。

「我刚才以为你真的流产了，好可怕，颜颜。我好怕。」

说着他又弯腰搂住了我：「你一定要好好的颜颜，我无法承担失去你的后果。」

我扶着他头顶硬茬茬的头发，难得没梳成背头，摸着怪刺手。然后也俯身抱住了他，暖烘烘的，十分安心。

「我们会永远在一起的。」

这次我特地隔了快一个星期才去地下室，何语晴一个人在里头都快发霉了，看见我几乎是跳着下床奔到我跟前。

银链子刮过坚硬的水泥地发出哗啦哗啦的声响，而她恍若未闻。

「你怎么……」

她顿住，脸上那点欣喜瞬间垮掉，像我一样挂上痛苦还有担忧。

「颜颜你怎么了？」她抱住我的臂膀，见我脸色苍白愈发地焦急，甚至在原地跳起脚来。

「怎么了呀，怎么了呀，颜颜你怎么了？」

我慢吞吞走到床前坐下，手抚着肚子，笑着笑着就满是眼泪。

「语晴，怎么办啊，我的孩子没了。」

她吓了一跳，急急忙忙地跑过来坐到我身边。

「别哭。」拂去我的眼泪，何语晴蹲下来，将双手放在我的膝盖上，企图能够安慰我。她放软了声音，循循诱导我说出原因，「可以告诉我发生了什么吗？」

等我把来龙去脉都说清楚，何语晴也只能抱住我，把下巴搁在我肩上：「没关系的颜颜，宝宝只是没准备好。你一定要调理好身体，等你准备好了宝宝还会回来的。」她声音哽咽，跟着我的悲伤一同哭泣。

「颜颜你别哭。」

我便听她的话，抹去眼泪推开她，在何语晴不解的眼神中拿出了钥匙放在她的手心，想扯出个笑来，结果一张嘴眼泪就止不住了。

我又抱住了她，何语晴还维持着震惊的神情，连钥匙从手中滑落都不知道，却反手紧紧搂住了我。

「出去吧语晴，是我对不住你，愿你以后能有个美好的未来。对不起，对不起，对不起！」我语无伦次，抓着她肩膀的手用力到骨节都发白，「可是怎么办，我真的好爱他，我不想离开。」

何语晴敏锐地抓住了最后一句话：「你要去哪里？」

我一副心如死灰的模样，抬起泪汪汪的眼看她：「去哪里都好，离开这个伤心地，是我的错，不自量力，明知是两个世界的人还要硬闯。」我别过脸，眼里尽是恨意，「我现在看见顾朗的爸爸就恨不得让他赔我孩子的命来！」

何语晴抚我的脸，神情哀伤而温柔：「没关系的颜颜，你和顾朗一定会在一起，也一定会有一个可爱的孩子。」

说完这句话，她拾起钥匙解开链子，头也不回地离开了地下室。

我擦干净眼泪，收拾好这里，让它干净得好像从来没有人来过。

一如我所想，三天后顾老爷子发生了意外。

一场车祸让他进了重症监护室，而撞他的是何家的千金何语晴。

那个女孩在镜头前惊慌失措，楚楚可怜：「我只是眯了下眼，不知道怎么就撞上了！」她哭起来，茫然地寻找家人，最后一头扎入了母亲的怀抱。而这近一个月的事情，她只字未提。

隔日，我收到了何语晴的短信：「颜颜，你要幸福。」

当然。

我没有回，那条信息静静躺在收件箱里再也没有翻起。

一切如我所愿了吗？

没有。

陈姨急匆匆地赶回来，在她的极力要求下，整整十七个小时的抢救，把人从鬼门关拉了回来。

我立在病床前，看着这个眼眶已经深深凹陷，全靠呼吸机维持生命的老人不知为何心头愈发烦闷。

他疼爱的小儿子没从意大利回来，尽管已打了一百来个电话，除了开头那几个能够接通之外，其余的只能听到对方无法接通的忙音。

急得陈姨直掉眼泪。

只能说这男人把自己的两个儿子全都推离自己的身边了。

对于顾泽，他虽是疼爱，却在对方追求绘画梦时生生打断了人家的手臂，不过是因为当时的顾泽不愿意暑假去公司实习而顶了几句话罢了。

他的疼爱只在物质，不在精神。

现在的顾泽在意大利当主唱，拿不起画笔，他又开发了其他爱好。

而顾朗和顾泽，这两人关系其实很好。

又一次拒接后陈姨砸了手机，她望着病床上的人无声流泪。

「怎么办啊老头子，小泽不愿意回来。」她坐在那里，脊背弯得像一座拱桥，「你看看你，两个儿子，没一个和你齐心。到底是为什么这么倔啊，非要把人都逼走吗？没有你我怎么办啊老头子。」

可能是听到了爱妻的殷切呼唤，这天晚上顾老爷子睁开了眼，医生说基本脱离了生命危险。

我又成了那个呼之即来挥之即去的苦情小媳妇，一直伺候到这位祖宗出院。而这时候已经是寒冬腊月了。

我裹着厚实的冬衣，因为天生怕冷，这一回就没去接他出院，而是待在家里按着菜谱做了几个清淡小菜。谁知这老爷子眼皮一翻看都没看我一眼，擦着我的肩过去了。

陈姨朝我抱歉地笑笑：「他就这脾气。」

我不动声色，只尴尬笑笑，瞥见沈艳春幸灾乐祸的样子有些不悦。

可能我做的菜过分清淡，顾老爷子嫌弃得只动了几筷子，直到沈艳春端出几道荤菜才露出笑颜来。

陈姨劝他刚出院别吃那么油腻的，被他一句话堵了回去：「什么都不吃，我还不如死了算了。」

只有那沈艳春在笑：「没事的太太，少吃点不要紧。」

顾朗在桌子下悄悄捏我的手，说出的话却是向着沈艳春的。

「还是沈姨做的饭香，颜颜以后还是不要掺和了。」

笑得更得意了。

饭毕顾朗拉着我和顾老爷子谈话，会话主题还是他要娶我，这一回对方倒没气急败坏，但说出来的话依然很伤我心。

「关我屁事，我不承认。」

好嘛，这跟原来没啥区别，顾朗也不急。

「没事，我还年轻。」

换句话说就是我还年轻，咱俩熬呗。

我是真一点都不着急了，冬天就爱犯懒，有那琢磨的空不如窝在被窝里，点杯奶茶看看电影来的舒坦。

直到某天遇见顾朗告诉沈艳春：「把海参干磨成粉放粥里，我爸爱喝这个。」

好嘛，糖尿病喝粥，肾病吃这么补的。

我默默路过，毫不作声。

新年的前一天顾老爷子咽气，尿毒症加上三高酮酸中毒，来不及抢救，好在是在睡梦中死去的，并没有痛苦。

葬礼时下了雪，顾朗的黑西装蒙上了一层细碎的白雪，衬得他眉眼愈发冷冽。

他看着那方小小的骨灰盒突然扯了下嘴角，里头夹杂的东西太多看不清楚。

他扭头看我，明明是解脱的感觉却显得分外悲戚。

「颜颜。」

他只有我了。

直到最后，顾泽都没回来。

春暖花开的时候我如愿披上了婚纱，司仪念着老套的誓词：

「顾朗，你愿意娶你身边这位李颜小姐为妻，无论生老病死，
贫穷富有都不离不弃吗？」

「我愿意。」

「那么李颜小姐，你愿意嫁给顾朗先生为妻，无论生老病死，
贫穷富有都不离不弃吗？」

「我愿意。」

我将永远忠诚。

我将永远忠诚。

（完）

浏览器扩展 Circle 阅读模式排版，版权归 www.zhihu.com 所有

